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连南瑶族自治县寨岗镇安田河安田段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及水土保持竣工验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地址：连南瑶族自治县团结大道行政服务中心14楼 联系电话：0763-8663783 联系人：成工 
3	中介服务名称	连南瑶族自治县寨岗镇安田河安田段水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及水土保持竣工验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本项目主要工程措施：治理河道总长 2. 37km。通过对安田河安田段清淤疏浚，新建护岸、新建两岸亲水步道、拆除重建现状水毁桥梁等河道水环境整治措施。工程概算

		<p>总投资为 1041.63 万元。工程项目地址：连南瑶族自治县。</p> <p>2. 服务类型、服务要求等：按国家颁布的现行技术标准及规范。</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地点：连南瑶族自治县</p> <p>方式：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p> <p>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双方共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等。</p>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p>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由于使用的资金为财政资金，采购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向财政部门提出付款申请，即视为按期支付。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执行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